

证券代码：874566

证券简称：国容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河南国容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河南国容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的有关规定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通过对王翔宇先生、王伟民先生、范丰良先生、孙晓奎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等相关资料的认真审核，我们认为上述4名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；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的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王翔宇先生、王伟民先生、范丰良先生、孙晓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通过对陈忠逸先生、严义明先生、李远鹏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专业资格和身体状况等相关资料的认真审核，我们认为上述3名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，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；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的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陈忠逸先生、严义明先生、李远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河南国容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陈忠逸、严义明、李远鹏
2025年2月24日